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临时）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01月17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01月20日上午在乌鲁木齐市黑龙江路5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（其中现场出席的监事2人，监事杨阿娜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长肖利先生主持，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7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、流动性较高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01 月 23 日